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會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廣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號碼：0874)

2004年年度股東大會決議公告

廣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公告內容真實、準確和完整，對公告的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負連帶責任。

一、 2004年年度股東大會(下稱「年度股東大會」)召開情況和出席情況

本公司年度股東大會於2005年6月30日上午十時正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下稱「中國」)廣東省廣州市沙面北街45號本公司會議室舉行，與會之股東及股東授權代表14人，代表股份數共525,172,366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64.76%(其中國家股491,000,000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60.55%；H股29,722,000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3.67%；A股4,450,366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55%)。年度股東大會由本公司董事會召集，董事長楊榮明先生主持，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見證律師、核數師列席了會議，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下稱《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截止年度股東大會之日止，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810,900,000股，其持有人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就2005年5月12日刊發的年度股東大會通知(「年度股東大會通知」)中的普通決議案第1至第8項、第10項以及特別決議案第1至第4項表決贊成或反對。廣州醫藥集團有限公司(下稱「廣藥集團」)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491,000,000股(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60.55%)及其聯繫人就普通決議案中第9項關於本公司與廣藥集團於2005年4月27日簽訂的經修訂的《購銷關聯交易協議》及其項下的交易的議案依規回避投票。因而，只有廣藥集團及其聯繫人以外的本公司股東(「獨立股東」)才有權就第9項議案進行表決，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數為297,900,000股，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6.74%。並無任何股份持有人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但只可於會上就任何議案表決反對。

二、 提案審議情況

會議經過討論審議，並以記名投票表決的方式形成如下決議（議案詳情請參見年度股東大會通知）：

（一） 以普通決議案方式：

1. 審議通過本公司2004年度董事會報告書；

同意票525,172,366股，佔表決股份總數的100%；反對票0股，佔0%；棄權票0股，佔0%。

2. 審議通過本公司2004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同意票525,172,366股，佔表決股份總數的100%；反對票0股，佔0%；棄權票0股，佔0%。

3. 審議通過本公司2004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同意票525,172,366股，佔表決股份總數的100%；反對票0股，佔0%；棄權票0股，佔0%。

4. 審議通過本公司2004年度的核數師報告；

同意票525,172,366股，佔表決股份總數的100%；反對票0股，佔0%；棄權票0股，佔0%。

5. 審議通過本公司2004年度之利潤分配及派息方案；

(1) 本公司及所屬企業2004年的稅後利潤作如下分配：

- (i) 所屬企業中製造企業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10%，提取法定公益金10%，提取任意盈餘公積金10%；所屬企業中貿易企業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10%，提取法定公益金10%，提取任意盈餘公積金20%。
- (ii) 本公司本部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10%，提取法定公益金5%，不提取任意盈餘公積金。

(2) 派發2004年年度股息每股人民幣0.025元（A股含稅），派息總額為人民幣2,027.25萬元。

同意票525,172,366股，佔表決股份總數的100%；反對票0股，佔0%；棄權票0股，佔0%。

6. 審議通過本公司2005年度利潤分配政策的方案；

本公司預計2005年度進行利潤分配一次；2005年度的淨利潤用於股利分配的比例不低於30%，利潤分配方式將採用派發現金的方式；本公司計劃2005年度不進行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

同意票525,172,366股，佔表決股份總數的100%；反對票0股，佔0%；棄權票0股，佔0%。

7. 審議通過2005年度本公司董事服務報酬總金額的議案；

預計2005年度本公司的董事服務報酬總金額為人民幣246萬元。

同意票525,172,366股，佔表決股份總數的100%；反對票0股，佔0%；棄權票0股，佔0%。

8. 審議通過2005年度本公司監事服務報酬總金額的議案；

預計2005年度本公司的監事服務報酬總金額為人民幣25萬元。

同意票525,172,366股，佔表決股份總數的100%；反對票0股，佔0%；棄權票0股，佔0%。

9. 審議批准本公司與廣藥集團於2005年4月27日簽訂的經修訂的《購銷關聯交易協議》及其項下交易的議案；

本公司控股股東——廣藥集團於本次年度股東大會上就本項議案依規回避投票，由獨立股東對本項議案進行表決。表決結果為：

同意票34,172,366股，佔表決股份總數的100%；反對票0股，佔0%；棄權票0股，佔0%。

10. 選舉謝彬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任期自獲委任之日起至新一屆董事會成員選舉產生之日止。

同意票525,172,366股，佔表決股份總數的100%；反對票0股，佔0%；棄權票0股，佔0%。

(二) 以特別決議案方式：

1. 審議通過修改本公司章程的議案；

同意票525,172,366股，佔表決股份總數的100%；反對票0股，佔0%；棄權票0股，佔0%。

2. 審議通過修改本公司《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同意票525,172,366股，佔表決股份總數的100%；反對票0股，佔0%；棄權票0股，佔0%。

3. 審議通過修改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同意票525,172,366股，佔表決股份總數的100%；反對票0股，佔0%；棄權票0股，佔0%。

4. 審議通過修改本公司《監事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同意票525,172,366股，佔表決股份總數的100%；反對票0股，佔0%；棄權票0股，佔0%。

截至年度股東大會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共810,900,000股，其中513,000,000股為國家股，78,000,000股為A股以及219,900,000股為H股。

三、 律師、核數師見證情況

本公司的中國核數師廣東羊城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於本次年度股東大會任投票表決之監票人。

本次年度股東大會由廣東正平天成律師事務所呂暉律師見證，並出具了法律意見書：本公司2004年年度股東大會的召集、召開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出席會議人員資格合法有效，本次年度股東大會未有股東提出新提案，會議表決程序符合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之規定，本次年度股東大會通過的各項決議合法有效。

四、 關於末期股息派發的說明

除以上年度股東大會決議外，本公司關於末期股息派發作以下說明：

- (一) 根據本公司章程第177條的規定，本公司H股股東的股利以港幣支付。就本次股利派發而言，股利宣佈日的上一周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港幣兌人民幣的平均價以港幣100元兌人民幣106.48元，因此本公司H股每股應得末期股利為港幣0.0235元。H股末期股利將於2005年7月18日或之前派發。
- (二) 本公司A股股東末期派息相關事宜另行公佈。

五、 備查文件

- (一) 出席股東及股東代表簽字的年度股東大會決議；
- (二) 律師對年度股東大會出具的《法律意見書》。

承董事會命
董事會秘書
何舒華

中國廣州，2005年6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楊榮明先生、周躍進先生、馮贊勝先生與謝彬先生（於2005年6月30日獲委任），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張先生、黃顯榮先生與張鶴鏞先生。

附：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港交所」)上市規則第13.51(2)注解規定須予公佈的關於新委任董事的資料如下：

(1) 董事簡歷：

謝 彬先生，47歲，理學碩士，經濟師，自2004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總經理。謝先生於1974年8月參加工作，曾先後擔任廣州白雲山中藥廠廠長、廣州白雲山制藥總廠廠長、廣州白雲山制藥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董事等職務。謝先生同時亦為廣州王老吉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廣州市藥材公司經理。謝先生在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等方面具有豐富經驗。

除上述披露外，謝先生於過去三年均未擔任任何上市公司之董事職務。

(2) 其他資料：

按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領取薪酬均由董事會提出建議，經年度股東大會通過授權董事會決定公司董事、監事服務報酬金額及支付方法。謝先生已獲委任，亦將按其相應的管理職位計算其基本薪金，並根據本公司的年度業績計算其年度獎金(其實施方案詳見於2002年3月28日分別於中國國內及中國香港刊登的2002年第1次臨時股東大會決議公告)。

除上述披露外，謝先生概無與本公司其他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

截至2005年6月30日，謝先生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41條或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應向本公司及港交所披露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聯法團股份或債券中擁有的任何權益，或應在本公司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保存的名冊應記錄的權益如下：

姓名	權益類別	公司	股份數目(股)
謝彬	個人	本公司(A股)	1,000

除上述披露外，於2005年6月30日，謝先生概無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41條或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應向本公司及港交所披露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聯法團股份或債券中擁有的任何權益，亦無應在本公司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保存的名冊應記錄的其他權益。

除上述披露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須向本公司股東作出知會之其他事項。

第三屆第十二次董事會會議決議公告

廣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公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和完整，對公告的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負連帶責任。

本公司第三屆第十二次董事會會議於2005年6月30日在本公司所在地中國廣東省廣州市沙面北街45號會議室召開。會議應到董事7人，實到董事7人。董事長楊榮明先生主持了會議；本公司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律師列席了會議，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之規定。經過會議充分討論，到會董事一致表決同意，並審議通過如下事項：

- 一、 續聘任期屆滿的境內核數師(廣東羊城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香港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建議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決定其酬金；
- 二、 關於2005年度獨立董事、外部監事酬金的議案；

本公司2004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2005年度董事、監事酬金總額的議案。本公司現對獨立董事與外部監事於2005年度的酬金作出如下決定：

- (一) 擔任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香港或國內人士每人的酬金為人民幣5萬元(含稅)。獨立非執行董事如擔任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委員時，每人的酬金為人民幣3萬元(含稅)；
- (二) 外部監事每人的酬金為人民幣3萬元(含稅)。

- 三、 關於補選謝彬先生為本屆投資管理委員會委員的議案；

本屆投資管理委員會委員組成：楊榮明先生、周躍進先生、馮贊勝先生與謝彬先生，其中，楊榮明先生任投資管理委員會主任。

- 四、 關於聘任蘇廣豐先生(簡歷附後)為本公司副總經理，任期自獲委任之日起至新一屆董事會成員選舉產生之日止。

承董事會命
董事會秘書
何舒華

中國廣州，2005年6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楊榮明先生、周躍進先生、馮贊勝先生與謝彬先生(於2005年6月30日獲委任)，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張先生、黃顯榮先生與張鶴鏞先生。

附：蘇廣豐簡歷

蘇廣豐先生，41歲，1987年7月畢業於大連工學院，本科學院，工學學士。蘇先生於1987年起加入廣州白雲山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曾先後任廣州白雲山製藥總廠技術員、科員、車間主任、辦公室主任、銷售科長；廣州白雲山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經營部副科長；廣州白雲山中藥廠經營部科長、部長、副廠長等職務，2005年1月起至今任本公司附屬企業廣州星群(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蘇先生在企業管理和市場營銷方面具有豐富的經驗。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英文虎報/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